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5 年度工作报告

2015 年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勤勉尽责、依法合规开展工作，通过在公司现场办公、基层考察、电话沟通、察看公司动态信息等形式积极关注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深入了解公司的管理需求，为公司的持续发展献计献策。报告期内召开定期和临时会议共 7 次，全面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各项职责。

一、 检查公司定期财务报告

审计委员会分别于 2015 年 2 月 27 日、3 月 24 日、4 月 21 日、8 月 25 日和 10 月 20 日召开定期会议，对公司年度财务报告编制情况，年度、一季度、半年度和三季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查。审计委员会在听取内外部审计师对当期公司财务报告审阅或审计工作情况报告后，与管理层就财务报告的编制工作和重点事项进行充分沟通了解，从专业角度对公司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进行了审查，各期审查结果均以书面形式提交同期召开的董事会会议，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判断依据。

二、 协调和监督内外部审计师履行职责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内外部审计师年度工作计划，对内外部审计师审计安排和重点工作给予指导和协

调。审计委员会通过定期召开例会认真听取内外部审计师审计工作进展情况汇报，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管理需要调整审计计划，指导其下一阶段工作，督促其全面有效履行职责。审计委员会还对内外部审计师审计费用进行了审查批准，公司内部审计年度资金预算为 288.84 万元，实际执行为 215 万元；外部审计师审计费用年初预算为 5384 万元，实际发生额为 4926.73 万元。

三、指导和检查公司内部控制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内控办提交的四期内控报告和内控手册修订情况的汇报，对公司内控工作做了持续关注和指导。2015 年，公司发布了第五版《内控手册》和配套控制矩阵，进一步完善了内控体系设计，优化了管理流程。报告期内还实施了内控重点检查与实时日常测评、组织内控培训与工作交流、升级内控管理信息系统等工作，特别是针对年初刚纳入公司的内控基础相对薄弱的单位，给予了重点关注和指导，努力推动其内控工作的改进。通过开展上述工作，公司进一步提升了内控执行力，内控工作成效显著。审计委员会通过单独会谈方式分别与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处、信访办、人资部等业务部门有关人员和公司三地律师进行沟通交流，了解内控执行情况、判断内控有效性。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工作已进入常态化，各项工作进展

平稳有序，2015 年公司有望继续顺利通过内控审计。

四、履行法规赋予的其他职责情况

在定期会议之外，审计委员会还分别于 2015 年 10 月 26 日、11 月 24 日召开两次临时会议，对公司关联方清单、公司 2016 年与华能集团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控股子公司华能平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融资性售后回租业务关联交易的议案和关于控股子公司融资性售后回租业务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的关联方清单完整、准确，各项关联交易议案均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在定期会议期间审计委员会还审议了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公司利润分配预案、聘任年度审计师议案、年度预算报告、2014 年度审计师服务费用预算执行情况 and 2015 年度审计师服务费用预算报告，及关于公司追加 2015 年度审计师服务费用预算等议案，从专业的角度，独立、客观地做出判断，对部分议案还向股东大会、董事会出具了肯定的审查意见。

五、加强自身建设，不断提高履职能力

2015 年，审计委员会两名独立董事因工作需要申请辞去独立董事职务，为不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在董事会统筹安排下公司顺利完成了更换独立董事的工作，确保审计委员会在

人员构成、专业知识和管理经验等方面均符合上市地法规要求。报告期内，全体成员自觉参加培训，通过培训更加明确了应承担的义务和肩负的责任。审计委员会还利用与公司三地律师每年两次面对面交流机会，了解上市地法规和监管的新动态。利用与外部审计师每年不少于五次沟通时间，详细了解境内外会计准则变化情况，知识的更新使各位委员的履职能力进一步提高。审计委员会每年对议事规则的适用性、成员的独立性进行自我检查，确保审计委员会有效规范运作，各项工作有章可循；为使审计委员会各项职责得到履行，审计委员会以列表（详见附件）自查方式逐一列举对照确保无一遗漏，保质保量完成本职工作。

2016 年，审计委员会将密切关注上市地法规的变化和监管重点，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继续发扬严谨、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规范运作，全面履行法律法规赋予的各项职责。

董事会审计

委员会

2016 年 3

月 22 日